



臺灣雲林地方法院檢察署

發稿日期：106年1月12日

連絡人：黃怡華 主任檢察官

連絡電話：05-6334991

雲林地檢署結合雲林縣政府針對農會選舉共同辦理

「反賄選、反暴力」宣言記者會

農漁會選舉即將舉行，為貫徹淨化選風，根絕賄選，達到乾淨選舉之目標，本署結合雲林縣政府，邀集雲林縣警察局、法務部調查局雲林縣調查站首長，以縣內各級農會會員為對象，於民國106年1月12日上午，在縣農會大禮堂共同宣誓反賄選、反暴力，表達檢、警、調共同合作強力打擊賄選的決心，也籲請鄉親朋友，勇於挺身檢舉賄選。

活動中由本署檢察官陳祥薇向參加的各級農會會員，現場解說農漁會法及選舉罷免法之相關法令規定，針對反賄選、反暴力淨化選風案例宣導，遏止送現金賄選、餐會等不良選風，以乾淨平和的選舉，選出優秀人才來監督與經營農漁會。

雲林縣縣長李進勇表示：端正選風，杜絕賄選，一直是縣府努力的目標，期望透過乾淨理性公平的競爭，選舉出優秀的人才來監督農漁會與遴聘優秀的總幹事來經營農漁會，讓農漁會於穩定中發展進步，擴大服務農民的範圍與項目，保障農民權益。

本署檢察長鄭銘謙表示：檢、警、調等相關單位已密切注意相關現金流量與餐會等，涉嫌暴力介入西螺鎮農會選舉嫌犯也經本署檢察官向法院聲請羈押獲准，如有不法情事，決不寬待，也唯有乾淨的選舉，才能選出真正優秀的人才，為廣大的會員農民謀福利，為台灣農業注入新生命。

公職人員選舉是民主政治的基礎，「檢舉賄選，人人有責」，透過政府、檢警調及民眾的共同努力，防制金錢及暴力及其他不法行為

介入選舉，以建立清新乾淨之選舉文化，使此次農漁會選舉為公平、公正、平和、乾淨之選舉。

